

证券代码：300708

证券简称：聚灿光电

公告编号：2018-137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11月30日上午10: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潘华荣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为简化手续提高效率,全体董事同意豁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期限,于2018年1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企业用地回购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收到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下发的《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企业用地回购抄告单》(苏园土回抄字(2018)第6号)等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3、

134)，为加快推进上述工作，简化手续提高效率，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潘华荣先生全权办理上述企业用地回购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商务谈判、签署合同、注销产权证明等。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